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李苡安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6

傳真：02-27251989

電子郵件：aj803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231020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簡章1份 (29277813_1123102022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轉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（下稱該校）辦理「112年『資訊素養與倫理』創意教案參選活動」一案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該校112年11月30日陽明交大人社研字第112005311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局前依112年11月8日北市教資字第1123092055號函轉知旨揭活動，為鼓勵教師踴躍投件徵選，該校延長徵件期限至112年12月25日（星期一）止，相關訊息如下：

（一）參選對象：全國公私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教師（含代理、代課及實習老師）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請有意願參與教師檢具教案資料、報名表件、相關同意書及在職證明等文件，逕以電子郵件寄送至本案承辦人陳小姐電子信箱：

pinshiou@nycu.edu.tw，信件標題：112年「資訊素養與倫理」創意教案徵選。

永春高中 112120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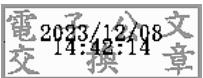


NCAA1123022921

(三)得獎公布：預定於113年1月公告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。

三、檢附旨揭活動簡章1份，活動相關事宜及報名表件公告於教育部「中小學資訊素養與認知網站」（網址：<https://eteacher.edu.tw/>），倘有疑義，請逕洽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陳小姐03-5712121分機52480，聯絡信箱：pinshiou@nycu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